

成都欣捷高新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欣捷高新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现因有关工作尚在进行，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完成时间晚于预期，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同意，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成都欣捷高新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